



## 醫管局護士組別協商委員會第 119 次會議摘要

「護協」秘書長何鴻坤，副主席盧偉傑，執行委員麥念慈在 2023 年 8 月 11 日出席醫院管理局護士組別協商委員會會議，有關摘要如下：

	護協意見
<p><b>醫院管理局遠程醫療 (Telehealth) 服務概述</b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➤ 應用先進科技及網路在醫療服務</li> <li>➤ 服務領域包括住院病人、門診病人、日間服務病人及外展服務病人</li> <li>➤ 強化現有一站式的 HA Go 平台服務及發展科技硬件中心</li> <li>➤ 病人接受遠程醫療時應享有與門診同等的服務水平</li> <li>➤ 由醫生主導的遠程醫療門診服務，以病情穩定，不需要臨床身體檢查的病人為試點，再定時檢視各聯網發展藍圖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✓ 發展遠程醫療是世界趨勢，但當局亦需要確保病人安全、私穩問題及系統穩定</li> <li>✓ 新服務應循序漸進地為持分者提供訓練及適時支援，使不同的醫療服務提供者（醫生，護士及專職醫療）、接受服務人士、照顧者及機構等可以盡快適應</li> </ul>
<p><b>檢討招聘政策</b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➤ 有招聘困難的職系，當局將會同時進行內部及對外招聘。如果應徵者有相同資歷，現職員工將會被優先考慮</li> <li>➤ 安排大規模招聘活動，提供彈性面試安排，包括面試、網上、筆試及能力傾向測試等</li> <li>➤ 修訂遴選委員會的構成，提高效率和靈活性</li> <li>➤ 現有候選人在「推薦」、「候補」和「拒絕」之外，添加「保留」，存放合適候選人資料。當出現空缺時，當局可從名單中考慮合適候選人擔任相同或較低級別的職位。</li> <li>➤ 容許 65 歲並擁有特別臨床技能的職員，繼續聘任為全職職員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➤ 招聘必須優先考慮現職員工，並提供晉升階梯，以提升士氣</li> <li>➤ 晉升職位宜應以面試考核</li> <li>➤ 當局亦應積極挽留人手</li> </ul>
<p><b>病房經理永久聘用條件安排 (已經通過)</b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➤ 現職的病房經理可以申請永久聘用</li> <li>➤ 各聯網人事部將會安排簡報會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➤ 聯網人事部需要盡快安排簡報會解釋有關細節</li> <li>➤ 建議同業前簽署前應仔細考慮各項條件</li> <li>➤ 擔心有關安排可能影響其他同事的晉升機會</li> </ul>
<p><b>醫院管理局重點職員組別 (3 年以內服務年資的註冊/登記護士) 意見調查報告</b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➤ 當局聘請獨立公司由 23/2 以不記名方式進行問卷調查</li> <li>➤ 護士組別參與者為 1644 位，回收率為 28%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✓ 調查報告的回收率只有 28%，護協認為報告未能充分反映當局挽留護士人手的整體方案。</li> <li>✓ 護協建議當局亦應諮詢其他服務年資的註冊及登記護士、資深護師／護士長，病房</li> </ul>



- ◇ 需要加強專科訓練及改善資助金額/獎學金
- ◇ 註冊護士：改善專科護士津貼
- ◇ 登記護士：增加註冊護士轉換課程學額
- ◇ 招聘更多支援服務職員以改善非臨床專業服務
- ◇ 改善工作生活平衡、工作環境、工作效率、優化 HLISS、職員餐廳，以及彈性處理初級職員調配安排等

經理／副顧問護師、部門運作經理／顧問護師等

- ✓ 護協多年來從不同途徑向醫管局反映護士人手短缺及相關問題，促請當局盡快增撥資源並落實護協的有關建議

### 更新海外資助培訓安排

- 已經參考過公務員事務局的類似安排
- 接受海外訓練 1-3 個月者，可以繼續享有有薪進修假期，但需在醫管局服務額外 1 年。
- 多於 3 個月至 2 年者，需在醫管局服務額外 2-5 年
- 如有關職員未能完成在醫管局的服務年期，需要按比例向醫管局作出賠償（海外訓練期間薪金、訓練開支等）
- 不需繳交行政費

- ✓ 建議醫管局於作出任何改動時，須確保計劃申請海外訓練的同業能得悉最新安排
- ✓ 建議同業了解清楚及明白有關安排時，才決定是否參加

### 合併電子病假及改善申請系統

- 21/6/2023 起，由醫管局醫生發出的電子病假，如不多於 3.5 日，同業可以直接在 myHR App 選取並上載假紙，然後填寫申請所需資料
- 多於 4 天的病假，則維持現有方法填寫申請表
- 所有由私家醫生發出的病假紙，亦維持現有方法

- ✓ 建議同業保留紙本病假，有需要時用作核實，以減少申請者與批核者間不必要的誤解
- ✓ 如病假剛好與年假重疊，申請人需在 myHR App 先取消年假，然後再申請病假
- ✓ 建議醫管局在合併電子病假系統過渡期間，以寬鬆方式處理病假申請

### 跨部門借床安排

- 醫管局代表認同有關安排只是短暫措施
- 未能作長遠安排

- ✓ 有些病人的病情不適合有關安排，護協認為當局不應低估潛在風險。此安排可能影響病人服務質素，甚至導致醫療事故

如有任何意見 / 查詢 / 協助:

請 Whats App/Signal:64315063，致電 23146962，電郵 union@nurse.org.hk、Facebook 香港護士協會(AHKNS)或傳真 23141997 聯絡。

香港護士協會  
秘書長何鴻坤  
二零二三年八月廿日